

甘肃省2021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 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 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

施工招标文件



第一卷

招标编号: GSZRD-21127-02	第一章
----------------------	-----

招标公告

甘肃省 2021 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 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甘肃省 2021 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已由定西市林业和草原局以定林办发【2021】144 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中央预算投资，招标人为陇西县自然资源局，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中睿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规模：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人工造林面积 10000 亩，退化林修复面积 10000 亩。

2.2 建设地点：人工造林涉及陇西县通安驿镇、宏伟乡、权家湾镇、云田镇、渭阳乡；退化修复涉及陇西县首阳镇、福星镇、马河镇；

2.3 计划工期：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30 日，总工期 245 天。

2.4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划分为 2 个标段。

第一标段：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人工造林面积 10000 亩；

第二标段：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退化修复面积 10000 亩；

2.5 工程质量：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所有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信誉良

好；

3.2 投标人须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且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能力；

3.3 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3.5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以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6 投标人须参加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和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7 投标人须提供《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相关事宜

4.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1 年 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4 日。

4.2 获取方法：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免费下载，并在系

统中点击“我要投标”。获取成功后，请投标人随时关注关于本项目相关变更及通知，否则，由变更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负。

4.3 未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的企业，获取招标文件前须到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注册登记等相关手续。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0日9时00分；
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二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2号楼四楼）。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需递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其授权委托书，单独密封递交带投标单位电子签章的PDF格式U盘投标文件一份。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
(<http://www.lxjypt.cn>)。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陇西县自然资源局（陇西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 陇西县巩昌镇

联 系 人： 王陇陇

电 话： 18793235307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睿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文峰镇孙坪村三社 16 号

联系人：黄娟娟

联系电话：18093260716

行业主管部门：陇西县自然资源局

甘肃中睿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29 日

招标编号： GSZRD-21127-02	第二章
----------------------	-----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 陇西县自然资源局（陇西县林业和草原局） 地 址： 陇西县巩昌镇 联 系 人： 王陇陇 电 话： 1879323530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中睿达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文峰镇孙坪村三社 16 号 联 系 人： 黄娟娟 联系电话： 18093260716
1.1.4	项目名称及标段编号	项目名称：甘肃省2021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 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 招标标段编号：GSZRD-21127-02
1.1.5	建设地点	陇西县首阳镇、福星镇、马河镇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中央预算投资，出资比例为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 第二标段：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退化林修复面积 10000 亩
1.3.2	计划工期	计划总工期：245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1 年 10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6 月 30 日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 营业执照中经营范围符合本次招标内容，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财务要求：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信誉要求： 近 3 年无介入诉讼仲裁案件，信誉良好。 其他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作为资格审查文件内容之一；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装入文件并加盖公章。（以招标公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p>告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投标人须参加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和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投标人须提供《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p> <p>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p> <p>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p> <p>注: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证件有有效期的必须在有效期内。</p>
1. 9. 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若投标人需要现场踏勘,可自行联系招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 10. 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
1. 11	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
1. 12	偏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的澄清、补遗、通知等文件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00 分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 (以发出时间为准)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后 24 小时内 (以发出时间为准)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 2 份 (PDF 格式 1 份, Word 格式 1 份)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3	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	招标人设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大写：人民币伍佰玖拾肆万元整（¥594.00万元）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u>60</u>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的要求：</p> <p>投标保证金的金额：<u>伍仟元整（¥：5000.00元）</u></p> <p>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应在投标有效期截止日后60天内有效</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票或电汇(非现金形式)</p> <p>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p> <p>投标保证金帐户内容及递交须知</p> <p>账户名称：甘肃维佳电子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陇西农商银行双创园分理处</p> <p>账号：180180122000000180</p> <p>行号：314829300397</p> <p>联系电话：0932-6960882</p> <p>递交须知：</p> <p>(一) 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为银行电汇。</p> <p>(二) 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递交。</p> <p>(三) 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在银行电汇单附言栏内只填写本笔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包)的登记号，登记号可登陆交易系统自行查询，登记号格式为：8位数字报名登记号。(例如：00000181，中间不留空格)。</p> <p>(四) 因登记号不填或错填导致投标无效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投标须知</p> <p>(一) 投标人需自行登录系统，在“查看保函”业务栏目完成保函在线申请，与相关金融机构进行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业务，电子保函在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投保成功的视为有效。</p> <p>(二)《投标保证金电子保函使用手册》下载地址：“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中心——操作手册”。</p> <p>(三) 办理保证金业务不熟的，请在开标前及时致电0932-6960882咨询，采取补救措施。</p>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8年至今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3.6.3	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无效。
3.6.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叁份
3.6.5	装订要求	不得采用活页装订，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
4.1.2	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陇西县自然资源局（陇西县林业和草原局） 招标人地址：陇西县巩昌镇 甘肃省 2021 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施工招标投标文件 在 2021 年 10 月 20 日 9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二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 4 楼）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陇西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二开标厅（维佳国际广场 2 号楼 4 楼）
5.2	开标程序	(4) 密封情况检查：监标人检查及投标人代表检查 (5) 开标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3 个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或履约保函（投标人基本账户行出具） 履约担保的金额：签约合同价的 10%
7.4.1	签订合同的期限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9	原 件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会议时，需携带与资格审查相关资料原件（如法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中国裁判文书网自行查询的自公告之日起有效的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由于未能提交证件原件或证件原件与投标文件中的复印件不一致造成否决投标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 4.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 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 6 保密

参与招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 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 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 9 踏勘现场

1. 9.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 9.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 9. 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 9. 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 10 投标预备会

1. 10.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 10. 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 10. 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 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 1. 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6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等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工程接收证书（工程竣工验收证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进行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密封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4.1.1项或第4.1.2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3.6.3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2.2.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人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 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 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 并记录在案;
-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 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 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 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 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 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 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 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 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同时将中标结

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合同金额的10%。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4.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投标

采用电子招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招标编号: GSZRD-21127-02	第三章
----------------------	-----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 款 号	评 审 因 素	评 审 标 准
2.1.1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开户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一致
	投标文件的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6.3款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性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文件的正副本数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6.4项规定
	投标文件的印刷与装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6.5项规定
2.1.2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的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2.3项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的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方案: <u>40</u> 分 投标报价: <u>60</u>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依据本章第 2.2.2 项相关规定计算。有效报价是指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经算数错误修正后的最终报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它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它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采用有效报价的平均数确定评标基准价

$$S = \begin{cases} \frac{a_1 + a_2 + \dots + a_n - M - N}{n-2} & (n \geq 5) \\ \frac{a_1 + a_2 + \dots + a_n}{n} & (n \leq 4) \end{cases}$$

式中 S——评标基准价；

a_i ——投标人的有效报价($i=1, 2, \dots, n$)，有效报价约定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n——有效报价的投标人个数；

M——最高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N——最低的投标人有效报价。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分标准表；
- (2) 项目管理机构评分标准：见评分标准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分标准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分标准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5.1项至第3.5.4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2项、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4(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2.4(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2.4(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 (4) 按本章第2.2.4(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间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评分标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赋分
一	施工方案	40		
1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4	质量保证措施: 应商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及苗木成活质量保证承诺书得 2 分, 提供较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及质量保证承诺书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管理标准规范: 有执行国家、行业、地方强制性标准规范的具体措施者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	安全管理控制措施: 针对本工程特点制定有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可操作的安全控制措施的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针对本工程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制定有可靠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的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3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2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 对生活区、生产区及周边环境的影响分析准确, 并有实质性保护及改善措施者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4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2	进度计划: 有可行的施工横道图或网络图, 有保障工程进度的具体可行措施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进度保证措施: 有保证各控制性工期和总工期具体措施的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5	资源配置计划	3	设备配备计划: 根据工作量, 配备的设备数量能满足施工要求, 且有备用设备的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劳动力配备计划: 根据工作量, 配备的劳务数量能满足施工要求, 且有备用劳务队伍的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进度计划, 资金安排合理, 备用应急资金充足的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6	运输方案的合理性	5	提供完整详细合理的种苗运输方案, 减少中间环节运输, 从而提高成活率的, 运输方案全面、完整得 5 分, 提供较详细合理的运输方案得 3 分, 不提供不等分。	
7	实施方案的合理性	10	提供详细合理的项目实施方案(包含苗木的选取、起苗、栽植养护、技术培训方案、苗木质量保证等方面)得 10 分, 提供较详细合理的得 7 分, 方案内容每缺少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8	售后服务	10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函且能够提供本地化服务，承诺内容包含病害苗木更换等内容详细完整得 10 分，承诺内容较详细得 7 分，未提供承诺函不得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赋分
二	投标报价	60	投标报价最高得分 60 分。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得 55 分；若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 1 分(以 55 分为基础分)；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降低一个百分点加 1 分(以 55 分为基础分)，降低的百分点等于评标基准价的 5%时，得 60 分；降低的百分点超过 5%时，每再降低一个百分点扣 1 分(以 55 分为基础分)；增减比率不足一个百分点时，采取内插法处理(保留两位小数)。	

招标编号：GSZRD-21127-0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引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7 版) 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第2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2.2 发包人: 陇西县自然资源局（陇西县林业和草原局）

1.1.2.3 承包人: _____。

1.1.2.5 监理人: 待定。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为_____。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本款约定为:发包人负责办理永久征地及其范围内的移民、拆迁事宜,承包人应根据投标文件中规划的区段、用地范围、占用顺序,在合同签订后的14天内,向发包人提交3份永久用地的详细计划表,发包人将按照上述计划中永久占地的位置、数量和需用时间,进行审批后分期办理永久用地征用手续。

在批准计划内的永久用地的征用补偿费由发包人承担。

发包人提供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设计基本资料（气象、地质、水文观测资料等），并保证有关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满足有关技术规程的要求，其余施工场地内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2.8 其它义务

本条款约定为在实施工程征用地的过程中，双方应积极配合，协助对方与当地政府（包括乡村）、居民、企业等进行协调，按规定办理各种需要的手续，获得许用权，处理各种矛盾。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 (1) 按第 4.3 款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 (2) 按第 10.2 款约定，批准施工总进度计划和批准修订进度计划；
- (3) 按第 11.3 款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 (4) 按第 12.4 款约定，发布影响全局进度的工程暂停指示；发出暂停施工后的复工通知；
- (5) 按第 15.1 款约定，确定变更的范围及因变更调整单价或合价。
- (6) 按第 15.6 款约定，批准暂列金额的使用；
- (7) 按第 17.2.1 款约定，确定支付预付款；
- (8) 按第 17.5 款约定，确定竣工结算；
- (9) 按第 17.6 款约定，最终结清；

4 .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6 其他义务

(1) 承包人在合同履行期间，除专用合同 2.3 款约定由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外，其余施工场地内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收集，承包人不得对工程区内各种道路、管道、电线、电缆等公共设施造成任何影响和破坏，不得影响邻近建筑物、构造物的安全及当地居民的生产生活。如果发生上

述情况，由此导致索赔、赔偿、诉讼费、指控费及其他开支时，应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承包人应处理和协调好与当地政府（包括乡村）、居民、企业的关系，按规定办理各种需要的手续，获得使用权，处理好各种矛盾。

(2)开工前承包人在标段起终点要树立门架，至少应写明承包人名称；关键工程、重要部位及构造物的施工点都要悬挂醒目标牌，需写明工点负责人、质检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姓名、工程内容、配合比等；现场施工人员都必须配戴证件上岗，证件上附照片，并写明姓名、单位、岗位等内容。工程管理人员、施工人员及其他现场工作人员要统一着装、佩带上岗证和安全帽。

(3) 现场配合与协调

承包人在实施和完成承建合同工程及修复缺陷过程中的一切作业应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承包人借用、占用或进出其他标段施工区或影响作业等所引起的索赔、诉讼费、损害赔偿及其他开支。承包人有义务提供与相邻标段工程施工的配合与协调，包括：

- ①工作面的安全和施工质量影响；
- ②施工进度的影响；
- ③及时提供或移交工作面；
- ④保持相邻界面附近的结构质量；
- ⑤为其他标段承包人提供交通道路、交叉工作面的作业场地；
- ⑥在承建标段范围区段的维护与保养，不得造成损坏或障碍而影响相邻标段的施工。
- ⑦承包人应积极协助发包人做好永久占地的征用工作。

(4)承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需要发包人协调时，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相关手续。

(5) 对现场作业和施工方法负责

监理人对承包人的施工计划、方法、措施以及设计图纸的审查与批准，或对于分包人的确认和分包人选择的批准，或对于承包人所实施工程的检查和检验，并不意味着可变更或减轻承包人应承担的全部合同义务和责任。

(6) 工程防汛

①在合同工程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承包人有义务采取措施防御洪水，保证工程的安全，必须服从防洪抢险的命令和统一调度指挥。

②由于承包人施工需要设置在河道（或行洪区）内的所有设施，在汛前必须完全拆除，不能对原河道的泄流能力造成任何影响。

③承包人在合同履行期间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法》及行业相关规定。

(7) 本项目资金专款专用

发包人将对投入到本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不定期监督、检查，要求承包人必须开设专户存储，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和滞留建设资金，严禁恶意拖欠职工工资和劳务费。承包人如违反上述规定，发包人将视其情节处以违约金。

(8) 其他

①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诺投入相应的人员、设备、资金，并定期向发包人、监理人报告。

②随时接受并配合监理人进行现场检查、检测和验收；

③维护发包人提供的各种基本设施（包括测量基准点等），并保持完好；

④积极防灾、抗灾、规避工程风险；

⑤合法使用专利技术或产品，避免发生侵权；

⑥无偿提交完整的工程归档资料；

⑦服从现场统一指挥，遵守发包人制定的有关现场管理的制度；

⑧承包人应勤勉和守信，按照合同的各项约定和在竞争本合同时所作的投标承诺全面、忠实地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

5. 施工控制网

5.1 将原条款修改为：监理工程师应在发出开工通知书 7 天之前，向承包人提供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参考高等书面资料，并进行现场交验，承包人则应：根据监理工程师书面给定原始基准点、基准线和参考标高，负责对本合同工程进行准确的放样，并对本合同工程各部分的控制点坐标、地面线标高、尺寸、位置等进行精确的复核。如发现图纸中有错误或有变化需重新调整时，应向监理工程师提交一份详细资料，

列出他认为有错误或有变化需修正的数据和处理意见报监理工程师核查确认，否则应对由此造成的损失负责。

6.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 mm 的雨日超过 3 天；
- (2) 风速大于 10.8m/s 的 6 级以上大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38℃ 的高温大于 3 天；
- (4) 日气温低于 -20℃ 的严寒大于 3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日降雪量 10mm 及以上；
- (6)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6.5 承包人工期延误

原条款修改为：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或监理人认为承包人施工进度不能满足合同工期要求的，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加快进度，并承担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由于承包人工期延误，逾期完工 15 日内，每天按合同价的 0.2% 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逾期完工在 15 日以后，每天按合同价的 0.5% 支付逾期完工违约金，但最终累计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0%。

8.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本款补充 8.1.4、8.1.5 条款：

8.1.4 本工程金属结构、启闭机、机电产品及管材进场后，监理人组织发包人、承包人按合同进行交货检查和验收，安装前承包人应根据产品说明书及有关技术文件再仔细检查一遍，对在运输和存放过程中发生的变形、受潮、损坏等问题应作好记录，并报告监理人、发包人协商处理。

8.1.5 本工程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监理人实行见证取样。见证取样资料由承包人提供，记录应真实齐全，监理人、承包人等参与见证取样人员均应在相关文件上签字，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0. 计量与支付

10.1 计量

本项补充如下：

未按变更程序批准，承包人擅自增加的工程量均不予计量；不合格的工程不予计量。

10.2 预付款

本项约定为：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另行协商。

10.3 工程进度付款

本项约定为：中标后签订合同时另行协商。

10.4 质量保证金

本项约定为：无约定

缺陷责任期为1年，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0.5 竣工结算

10.5.2 本项约定为：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6份。

12.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2.1 缺陷责任

本款约定为：缺陷责任期为1年，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2.2 保修责任

本款约定为：保修期为1年，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

13. 保险

13.1 保险范围：

13.1.1 本款约定如下：

承包人应以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共同名义投保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时分摊在其他子目单位或总价中。

投保内容：为本合同工程的永久工程、临时工程和设备及已运至施工工地用于永久工程的材料和设备所投的保险。

保险金额：保险金额为工程的全部重置成本（包括修复损坏的附加费用）。

保险期限：开工日起直至本合同工程签发缺陷责任期终止证书止。

保险费率：执行现行法定费率或由承包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

保险费由承包人报价时分摊在其他子目单价或总价中。

14. 争议的解决

发包人与承包人在履行合同中发生争议的，可以友好协商解决。合同当事人友好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机构仲裁，双方约定的仲裁机构为：_____。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施工标段施工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应按照发包人指示开工，工期为_____。

9. 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____正____副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开户行：

甘肃省2021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 施工招标文件

银行账号: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二：履约担保格式

履约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鉴于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接受 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于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参加 _____ (项目名称) ____ 标段施工的投标。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 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接收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 15 条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预付款担保

_____ (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 (承包人名称) (以下称“承包人”) 与

_____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 (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你方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 即有权得到你方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

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为承包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 至你方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 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 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但本保函的担保金额, 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书中扣除的金额。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任何一方均可提请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招标编号：GSZRD-21127-02	第五章
<h1>工程量清单</h1>	

工程量清单表

甘肃省 2021 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

单位：元、株、元/株、元/亩

第二标段 (亩数)	树种	苗木费			整地、栽植费		抚育浇水费		合计	备注
		小计	苗木量	单价	小计	单价	小计	单价		
10000 亩	侧柏		186705							
	刺槐		131940							
	山毛桃		228240							
	云杉		293235							
合计			840120							

技术要求

1. 修复区树种选择

侧柏 荒山造林先锋树种，四季常绿，阳性喜光，耐旱、耐瘠薄，在阴坡半阴坡地类生长快，宜于其它树种混交，是保持水土、荒山绿化的良好树种，选择为补造修复树种。

云杉 荒山造林的景观先锋树种，青海云杉具有四季常绿，根系发达，可耐零下 30 摄氏度低温，耐阴、耐寒、喜欢凉爽湿润的气候及寒冷的环境条件，海拔 2400—3600 米，适应性强。选择为林冠下造林修复树种。

刺槐 有一定的抗旱能力。喜土层深厚、肥沃、疏松、湿润的壤土、沙质壤土、沙土或黏壤土，在中性土、酸性土、含盐量在 0.3%以下的盐碱性土上都可以正常生长，在积水、通气不良的黏土上生长不良，甚至死亡。喜光，不耐庇荫。萌芽力和根蘖性都很强。

山毛桃 山毛桃又名野桃，蔷薇科，樱属，落叶小乔木。耐旱、耐瘠薄，有一定的抗寒能力，是嫁接桃的砧木、荒山造林的先锋树种和重要的经济树种。桃仁可入药、榨油。是黄土高原干旱地区优良防护树种，在干旱、半干旱山区、塬区、黄土丘陵沟壑区等多类土壤上均能正常生长，适宜在山坡、梁峁、田边、地埂、沟道等处造林。落叶小乔木，喜光，耐旱，耐寒，耐碱，耐瘠薄，对气候、土壤的适应性很强。喜温暖气候和阳光充足的环境条件，对盐、碱土也有较强的抗性。

2. 整地方式

修复小班整地方式为鱼鳞坑，规格为长径 60cm，短径 40cm，深度 60cm，外埂高 20 cm，埂顶宽 10 cm，沿等高线呈“品”字型排列。

3. 苗木规格

①侧柏三年生以上移床苗，高度 1.2m—1.4m，冠幅 40cm 以上，起苗时根部带 30cm 土球。

②刺槐两年生苗，截杆栽植，高度 25cm 左右，地径 1.5cm—2.0cm 以上。

③云杉苗高度为 0.8m—1.0m，冠幅 40cm 以上，起苗时根部带 25cm 土球。

④山毛桃两年生苗，截杆栽植，高度 25cm 左右，地径 1.0cm—2.0cm 以上。

选用的种苗必须经过严格的检疫检验林木良种，严把种苗关，严禁病虫苗、劣质苗造林，所用苗木质量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二级苗以上标准。

4. 修复方式

退化林分修复项目任务下达后，县林业勘察设计队技术人员深入项目实施区域，对所涉及小班逐一随机布点，抽样调查，共布 10×10m 方形样方 51 个，调查因子为坡向、坡度、海拔、土壤类型、土层厚度、PH 值、土壤质地、侵蚀类型、侵蚀强度等级等立地条件，防护

林起源、林种、主要树种、林龄、每亩株数、郁闭度、主要病虫害、枯梢枯死濒死木株树等林分现状和防护林退化类型、退化的主要成因，对林分的现状进行了综合评价。根据退化区域小班现状调查和退化林分修复五项界定指标，2021年退化林分修复项目采取林冠下造林更新和补植补播的修复方式，修复面积10000亩，林冠下造林更新修复面积1996亩，补植补播修复面积8004亩。

5. 修复技术

林冠下造林更新修复采取方式：原始树种为阔叶树杨树、山杏、榆树和柠条的，补造针叶树云杉，与原有树种实行针阔混交，行间距3m，株间距3.7m，每亩60株。林冠下造林更新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栽植，相对增减株数，由于退化林林分修复项目不是单一的人工造林，在栽植上有很大的区别，退化林分的栽植密度是根据原有树种密度的大小进行区间变动的栽植，原有树种密度较大的时候相对的补造树种的密度就会相应的降低，总体的保持在每亩60-90株的密度都是在合理的范围之内，待修复后与原始树种总体密度达到60株每亩以上。

补造修复采取方式：原始树种为阔叶树杨树、山杏、榆树和柠条的，补造侧柏和刺槐，云杉和山毛桃实行针阔行间混交，行间距2.7m，株间距2.75m，每亩90株，混交比例为1:1。待补植修复后与修复密度总体达到90株每亩以上。

修复时应选在阴天或雨后，切勿在晴天、大风天、干旱或土冻时节栽植；为提高成活率，栽前先用生根粉水溶液（或泥浆）蘸根，栽植深度依各树种苗木及特性而定，一般为根际以上3cm；针叶树必须带土坨栽植。要按“根舒、栽直、压实和深浅适度”技术要求栽植，大力推广“三埋两踩一提苗”的造林技术，栽后压实是关键。先回填表土，再回填心土。当填土2/3左右时，将苗木轻轻略向上提，并踏实，灌透水，最后将树苗埋正踏实时留穴径60—80厘米，深20厘米的浇水坑，及时浇水，栽植到浇水期限不得超过3天，一次浇透浇足，所栽苗木浇水必须保证2次，第一次浇水到第二次浇水不得超过20天，如遇特殊干旱，浇水次数必须在2次以上。

（注：苗木尽可能选用本地自产的旱地苗木，要求所选苗木质量高，适应性强，成活率高，能够保证造林工程质量；同时可减少长途运输，避免苗木损伤，降低了成本，能够做到随起随栽，有效提高成活率。）

第二卷

招标编号： GSZRD-21127-02	第六章
----------------------	-----

图 纸

第三卷

招标编号：GSZRD-21127-02

第七章

技术规范

1. 主要标准、规范、办法

1、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本省或行业现行的相关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2、适用的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

第四卷

招标编号：GSZRD-21127-02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招标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报价表

六、施工组织设计

七、资格审查资料

八、原件的复印件

九、其它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小写 _____)的投标总报价, 工期 _____ 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 工程质量达到 _____ 。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元(¥ _____)。
4.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1. 2. 4	姓名: _____	
2	工期	1. 1. 4. 3		
...	
...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_____:

我单位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你处交纳了投标保证金共计人民币_____元，(人民币大写：元)，以汇款票据为证。

投 标 保 证 金 汇 款 票 据 粘 贴 处

五、投标报价表

甘肃省 2021 年度黄土高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陇西县三北防护林建设六期工程（第二标段）

单位：元、株、元/株、元/亩

第二标段 (亩数)	树种	苗木费			整地、栽植费		抚育浇水费		合计	备注
		小计	苗木量	单价	小计	单价	小计	单价		
10000 亩	侧柏		186705							
	刺槐		131940							
	山毛桃		228240							
	云杉		293235							
合计			840120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六、施工方案

1. 投标人编制施工方案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三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附表四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三：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横道图，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附表四：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编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组织机构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须提供 2020 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人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人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原件的复印件